

泰安市邻里中心办公家具采购（二次）项目中标单位 变更公告

泰安市邻里中心办公家具采购（二次）项目经专家委员会复评，原中标单位在售后服务服务承诺项目中，“投标人获得五星级售后服务认证证书”项评审有误，原中标单位扬州美欧办公家具有限公司提供的是代理厂商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并非投标单位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经合议，原中标单位得分 82.1 分现修订为 77.1 分。修订后：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第一名：扬州鑫洲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80.35 分

第二名：扬州美欧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77.10 分

第三名：泰安市春义家具店 55.00 分

现评审委员会建议，以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扬州鑫洲国际商贸有限公司作为成交人，成交金额 116800.00 元整。

评委签字：

汪东坡 臧德

领导监委：

马峰

2019 年 9 月 23 日